

From:
To: ceo@ceo.gov.hk
Cc:
Sent: Saturday, August 05, 2006 11:51 AM
Subject: ?瑕疇蜡 ?璈 ?

曾持首 你好：

銷售稅看起來好似是一項公平的稅制，其實非如此，何解？我本人覺得會加重香港大眾市民的負-，政府只開始就先津貼綜緩人氏，就已經不公平了，過往鄰常慘不忍睹的家庭悲劇，多數是綜緩家庭，因為他們實在得閒到不得了，一個人得閒可能就會做一些無聊賴的行爲，試問一群默默無言自力更生的中產人氏由朝到晚地工作，又何常有時間作無聊賴行爲，正所爲“成人不自在、自在不成人。”

言歸正傳，過往數年香港打工仔和公務員都沒有加薪，有都是極少數，如果我壹丘可以投票銷售稅的話，我一定投反對，就算財政局真的要行銷售稅，起碼打工仔和公務員連續幾年有加薪，

氣氛就自然好，咁到時通過就易好多。

以上述之內容是本人的意見。

(署名來函)

敬上

05.08.2006

(編者註: 來函人要求以不具名方式公開。)